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Previous Period, Change (%)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期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Previous Period, Change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Previous Period, Change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Nam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etc.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3年7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辞职及分别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的公告》...

(二)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调整回购价格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关联交易情况

1. 2023年7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信息化系统开发与改造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为充分发挥原尚股份优质运营场景和落实节能减排的社会责任,原尚股份与控股股东原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钱源新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广东原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期末,广东原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Current Period, Previous Period, Change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前三季度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编制单位: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8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上午10:30在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涌路25号办公楼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詹苏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9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10月27日,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年9月实施)的最新规范及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一、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Original Article, Revised Article

公司负责人:余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运兰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运兰

2023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7日以邮件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公司董事长余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修订的制度如下:

1.《董事会会议事规则》

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3.《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4.《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5.《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6.《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议案第2-6项制度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第1项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管理制度全文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参股公司投后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本议案,结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参股公司投后管理制度》,上述管理制度全文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因上述第(二)项和第(三)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另行确定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及发布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二)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企业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三)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五)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零二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二)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企业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三)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五)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召开后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在辞职报告尚未送达前,独立董事辞职而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或等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或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三分之一,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一百零四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五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召开后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在辞职报告尚未送达前,独立董事辞职而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或等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或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三分之一,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八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批准。